

永康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 重点提案

今年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期间,共收到政协委员提案314件,其中“关于进一步加大食品安全监管力度的建议”等10件提案,经政协主席会议确定为重点提案,实行市长领办、主席督办制度。现将10件重点提案的提案委员、督办领导、领办领导、承办单位、经办人以及提案内容等予以公布,以便社会各界群众监督。

1号
提案

关于进一步加大食品安全监管力度的建议

提案委员:冯雄英 督办领导:王浙强 领办领导:李浩锋 承办单位:市府办 经办人:陈庆

提案内容:

近年来,我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取得了一定实效,一些特色创新举措甚至走在全省乃至全国前列,百姓认同感和获得感不断增强。但从调研中看,依然存在产地污染需防控、监管体系待完善、综合治理难推进、公众认识待加强等问题。为此建议:

一、完善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检测体系。推进行政问责制度化,细化行政问责的对象、方式、程序等,真正实现从权力问责向制度问责转变。同时,借机构改革之机,积极整合各

部门间的资源,建立健全更加完善的食品安全检测体系。

二、健全标准化体系,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优化农产品结构,严格认证程序,充分发挥品牌示范效应。以特色、优势农产品为重点,大力扶持建设一批规模效益好的农业标准化示范基地。建立健全农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等食品产业生产标准化体系,组建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运行中心,推动食品产业健康发展和改造升级。

三、明晰监管边界,落实监管部门职责。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

监督体制,通过督查抽查、定期通报、定期研判、定期考核等形式强化责任落实。建设一个统一、高效的行政监管组织,整合组建一个系统、专业的新型机构,整合分散的执法力量,明确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综合行政执法主体,执法重心向基层倾斜,注重提升监管执法人员的水平和依法履职能力。

四、严格监督执法,推行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标准化和双随机一公开现场检查制度,强化三小一摊综合治理,规范食品摊贩定时定点经营。加大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打

击力度。全面推行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风险等级和信用分类监管,双评定新模式,推进企业信用与个人信用的融合。

五、创新监管模式,浓厚社会共治氛围。深化食品安全基层责任网络建设,提高基层食品安全工作专业化水平。探索县级区域共保体,提高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覆盖面。拓展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渠道,加强舆论宣传和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构建社会各方良性互动、理性制衡、有序参与、有力监督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新局面。

2号
提案

关于加大金融帮扶力度,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的建议

提案委员:陈琦红 督办领导:胡明星 领办领导:吕群勇 承办单位:市府办 经办人:金方刚

提案内容:

民营企业是永康经济发展的最大亮点。过去一年,我市很多小微企业都深切体会到国内外经济不确定因素增多带来的经营困境。为此建议市委市政府加大金融帮扶力度,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使之能抢抓机遇、优化经营结构,打造核心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具体建议:

一、结合正在开展的三服务活动,做好小微企业增量扩面工作。全

市各镇街区要通过三服务活动,深入基层,深入一线,了解小微企业的项目和发展方向,摸清资金需求,及时上报汇总,做好小微企业增量扩面工作。

二、金融部门着力争取信贷支持,加强实体经济支持效应。要疏通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渠道,优化金融资源配置,鼓励全市各家银行积极向上级银行获得信贷权限,积极争取更多信贷权限及更大的信贷规模支持,保

持信贷投放增长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为小微企业融资难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

三、鼓励各银行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对小微企业给予金融创新。鼓励银行要对这些小微企业加大信贷投放力度。要通过普惠金融等方式,加大对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提高信用贷款发放率,降低保证贷款占比,拓宽信贷投放渠道,鼓励银行加大专利、知识产权等为抵质押品的金融产

品创新,运用综合发债、短融中票等方式,拓宽信贷投放渠道。

四、强化金融办、银监办、人行等部门监管作用,要求各银行不得随意抽贷、压贷。金融办、银监办、人行等监管部门要合理控制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切实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负担。各银行要改造信贷流程和信用评价模型,提高小微企业贷款发放效率和服务便捷度,不得随意抽贷、压贷,改变企业贷款形态。

3号
提案

关于加快主城区学校建设,有效解决“入学难”的建议

提案委员:楼希 督办领导:王伟 领办领导:卢轶 承办单位:市府办 经办人:应献

提案内容:

目前,我市存在城区学校数量与居住人口数失衡、城区小学容量不足等问题。随着城市化进程加快,我市今后三年内将有1.5万套以上商品房交付使用,而购房户中有大约60%—70%是为争取子女能在城区入学为购房目的,届时市中心城区

中小学学生入学难的问题将会更加突出。为此建议:

一、加快城区规划项目落地。落实好十三五教育发展规划和《永康市学校布局规划》。优先保障我市中心城区学校建设投资项目,争取在较成熟的中心城区每年落地建设一两座中小学校。

二、完善学校建设的相关政策。在较大的居住区(小区)和城中村改造建设中,要配套中小学校建设政策,尤其是在较大区块土地出让时,可在出让条件中明确所需配建中小学校或幼儿园的规模。

三、加大资源要素保障力度。市政府要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和土

地指标等要素保障。在城市建设配套费和土地出让金上,单列一定的比例资金,专项用于城区中小学建设。每年安排的土地指标也要优先保障城区学校的建设需要。在组织项目落地过程中,要对征地、政策处理等难题进行攻关,加快项目推进,缩短项目建设周期。

4号
提案

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垃圾处置的建议

提案委员:吕朝庭 督办领导:林广平 领办领导:朱志昂 承办单位:市府办 经办人:应华波

提案内容:

随着社会经济的迅猛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工业垃圾种类和数量不断增加。然而当前在工业垃圾管理中存在部分企业环保意识不强、相关法律法规不健全、一般工业垃圾监管难度大、处置设施缺乏、工业垃圾综合利用水平低等问题。

希望市委市政府坚持源头控制优先、完善资源化体系、分类管理、加强最终处置的原则,建立和完善与各类工业垃圾特性相适应的管理体系,推动工业垃圾的污染防治工作取得新进展。为此建议:

一、进一步完善工业垃圾监管处置体系,加大联合打击力度。建立

市、镇区街道、企业三级监管体系,开展一般工业垃圾底数核查,建立相关数据库,建立起源头产生、收集运输、回收利用、处理处置的完整体系。

二、进一步加大处置设施建设力度,提升综合处置能力。加快危险废物处置企业建设,争取危废处置种类全覆盖。从经济技术角度,尽快研究

论证一般工业垃圾更经济、环保、可行的处置途径,加大一般工业垃圾处理场建设力度。

三、进一步加强工业垃圾源头控制,加强环保准入制。

四、加大工业垃圾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和政策支持。

五、提高公众环境保护意识。

5号
提案

关于积极稳妥推进南苑分洪渠区块建设的建议

提案委员:罗慧华 督办领导:王浙强 领办领导:朱志昂 承办单位:市府办 经办人:应华波

提案内容:

南苑分洪渠区块位于城市的核心理带,闲置待开发20多年。如何发挥分洪渠区块土地使用效益,对提升老城的城市功能、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提高城市品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目前,分洪渠区块主要存在违法建筑禁而未止、环境卫生令人堪忧、

公共设施配套滞后等方面的问题。为此建议:

一、排查违法建筑现状。对该区块违法用地情况进行调查摸底,同时严格管控,严禁在该区块乱搭乱建,有效遏制违建之风蔓延。区分情况,强势推进拆违工作。

二、抓紧规划修编审定。在原有

规划的基础上,结合做美老城与城中村改造,兼顾各方利益,调整规划,增设绿地,增加公建项目,适度安排房地产开发项目。

三、尽快制定开发政策。抽调专业人员,成立分洪渠区块开发领导小组,认真组织调研,出台城中村改造、低效用地开发等相关政策。在开发

建设模式上,充分考虑村集体的利益,合作开发,调动村集体的积极性。

四、重点区域优先建设。分洪渠区块遗留问题多,跨越时间长,情况错综复杂,全线实施开发难度大,可结合城中村改造分块建设分步实施,条件成熟的可优先开发利用。